

万家 18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10 月 17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万家 180 指数	基金代码	519180
下属基金简称	万家 180 指数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519180
下属基金简称	万家 180 指数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22741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 年 3 月 17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日
基金经理	贺方舟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6 年 7 月 4 日
其他	终止条款	存续期间内，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连续六十个工作日达不到 100 人，或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基金管理人将宣布本基金合同终止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运用指数化投资方法，力求基金的股票组合收益率拟合上证 180 指数增长率。伴随中国经济增长和资本市场的发展，实现利用指数化投资方法谋求基金资产长期增值的目标。本基金指数化投资部分选择上证 180 指数作为跟踪目标指数，并作为业绩衡量基准；债券投资部分业绩衡量基准采用银行同业存款利率。如果上证 180 指数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停止发布、或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该指数不宜继续作为目标指数的情形下，或者证券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原则，变更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范围。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为上证 180 指数，及其未来可能发生的变更。 1、本基金资产的股票指数化投资部分主要投资于组成上证 180 指数的成份股票，包括：

上证 180 指数包含的 180 只成份股、预期将要被选入上证 180 指数的股票、一级市场申购的新股、存托凭证。

2、本基金资产的债券投资部分投资于国债、优质企业债、金融债以及债券回购。

3、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拟合目标指数、跟踪目标指数变化为原则，实现与市场同步成长为基本理念。指数化投资是一种充分考虑投资者利益的投资方法，采取拟合目标指数收益率的投资策略，分散投资于目标指数的成份股，力求股票组合的收益率拟合该目标指数所代表的资本市场的平均收益率。 指数投资组合包括上证 180 成份股票、预期选入上证 180 指数的股票、一级市场申购的新股以及现金。 1、指数投资组合的构建；2、指数投资组合的跟踪误差的控制。

业绩比较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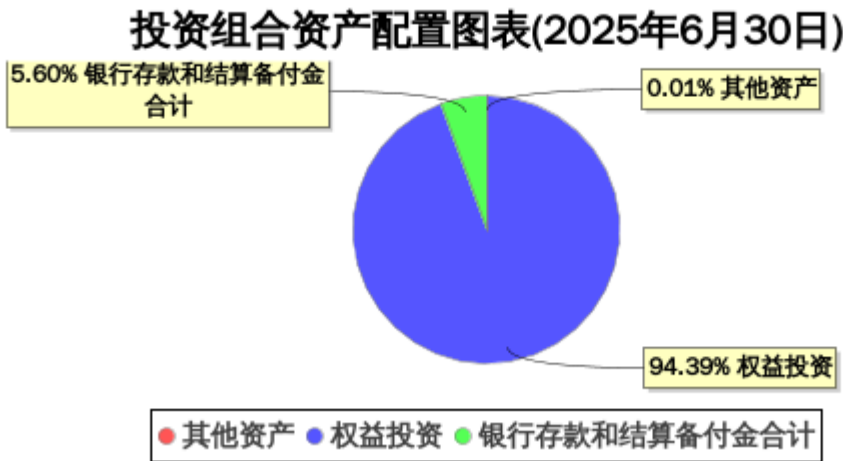
自成立之日起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前为： $75\% \times \text{上证 180 指数增长率} + 25\% \times \text{中信国债指数增长率}$

2006 年 1 月 1 日后变更为： $95\% \times \text{上证 180 指数收益率} + 5\% \times \text{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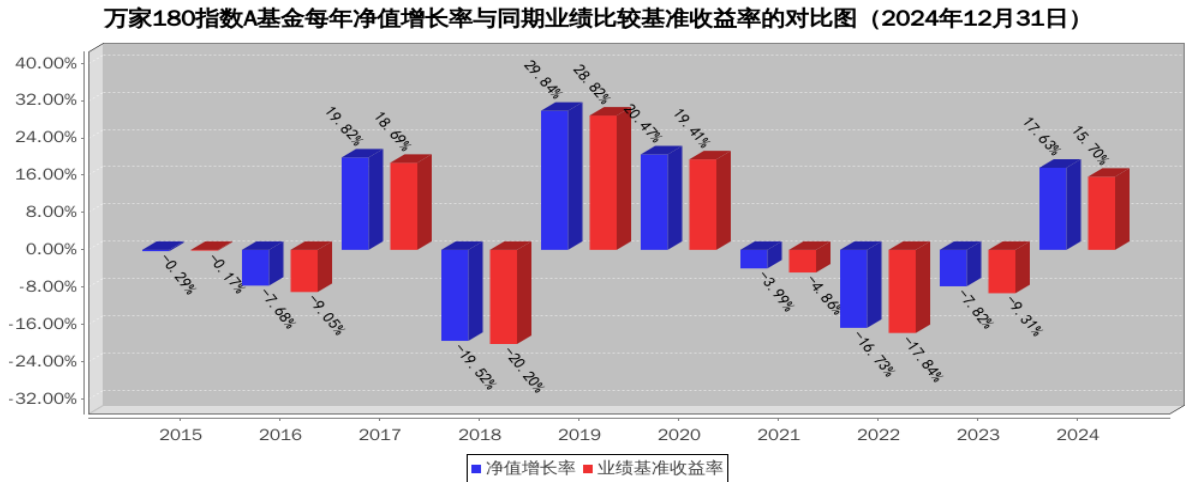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追踪上证 180 指数，是一种风险适中、长期资本收益稳健的投资产品，并具有长期稳定的投资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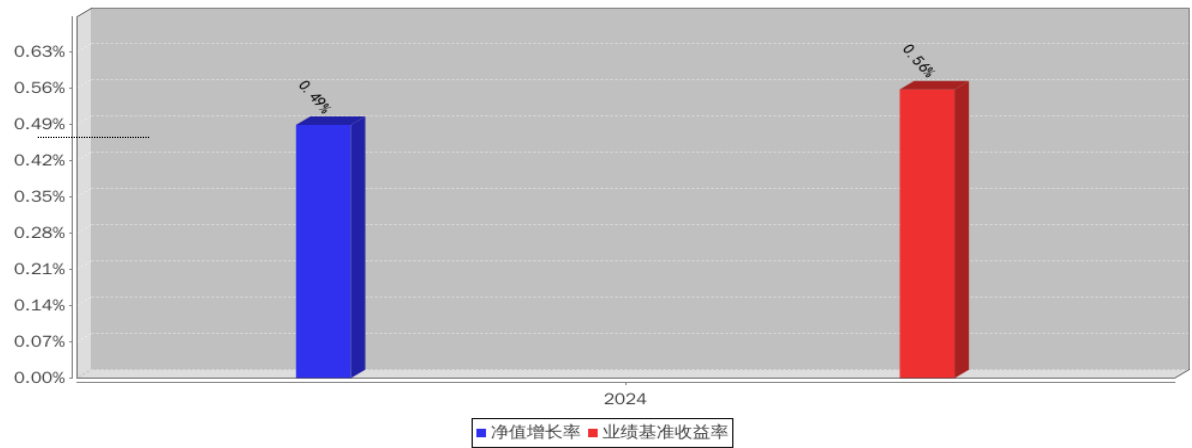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万家180指数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4年12月31日）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本基金自 2024 年 12 月 5 日起增加 C 类基金份额。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万家 180 指数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M<500,000	0.15%	养老金客户
	500,000≤M<2,000,000	0.12%	养老金客户
	2,000,000≤M<5,000,000	0.10%	养老金客户
	M≥5,000,000	1,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M<500,000	1.50%	其他投资者
	500,000≤M<2,000,000	1.20%	其他投资者
	2,000,000≤M<5,000,000	1.0%	其他投资者
	M≥5,000,000	1,000 元/笔	其他投资者
赎回费	N<7 日	1.50%	养老金客户
	7 日≤N<365 日	0.125%	养老金客户
	365 日≤N<1,095 日	0.0625%	养老金客户
	N≥1095 日	0	养老金客户
	N<7 日	1.50%	其他投资者
	7 日≤N<365 日	0.50%	其他投资者
	365 日≤N<1,095 日	0.25%	其他投资者
	N≥1095 日	0	其他投资者

万家 180 指数 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赎回费	N<7 日	1.50%

N≥7 日

0.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0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万家 180 指数 C	0.3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3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按照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 A 类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以及《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与仲裁费、持有人大会费用等，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上述费用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万家 180 指数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1.23%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万家 180 指数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1.53%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本基金的风险包括：因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交收违约或证券发行人不能按时足额还本付息而产生的信用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及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所特有的风险如下：

1、本基金属于股票型指数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基金在多数情况下将维持较高的股票投资比例，在股票市场下跌的情况下，可能面临基金净值与标的指数同步下跌的风险。另外上证 180 指数并不能完全代表整个股票市场，存在与中国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

2、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 本基金力争将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 0.50%以内，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 2.00%以内，但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或其他因素可能导致跟踪误差超过上述范围，本基金净值表现与指数价格走势可能发生较大偏离。

3、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的风险 本基金的标的指数由指数编制机构发布并管理和维护，未来指数编制机构可能由于各种原因停止对指数的管理和维护。

4、成份股停牌的风险 本基金标的指数成份股可能因各种原因临时或长期停牌，从而使基金的部分资产无法变现或出现大幅折价，存在对基金净值产生冲击的风险。

5、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在承担境内上市交易股票投资的共同风险外，还将承担与存托凭证、创新企业发行、境外发行人以及交易机制相关的特有风险。

6、启用侧袋机制时持有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在启用侧袋机制后同时拥有主袋账户份额和侧袋账户份额，侧袋账户份额不能赎回，其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变现价格也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根据基金合同的解决争议条款，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当事人未能经友好协商解决的，应选择提交仲裁。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wjasset.com][客服电话:400-888-0800]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